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 基金

2023 年中期报告

2023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 4	管理人报告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2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3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4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4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4
§ 5	托管人报告	15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5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5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5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5
6.1	资产负债表	15
6.2	利润表	17
6.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18
6.4	报表附注	19
§ 7	投资组合报告	44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4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4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4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4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5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5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6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6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6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47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7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7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8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8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9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49
8.4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49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50
§ 10	重大事件揭示.....	50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0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0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0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0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1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51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1
10.8	其他重大事件.....	53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4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54
§ 12	备查文件目录.....	54
12.1	备查文件目录.....	54
12.2	存放地点.....	55
12.3	查阅方式.....	55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0799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10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327,297,191.91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A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997	00799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300,749,360.48 份	26,547,831.43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纯债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分析影响债券市场的各类要素，对债券组合的平均久期、期限结构、类属品种进行有效配置，力争为投资者提供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封闭期与开放期将采取不同的投资策略。1、封闭运作期内，本基金在债券投资上主要通过久期配置、类属配置、期限结构配置和个券选择四个层次进行投资管理。本基金可通过正回购，融资买入收益率高于回购成本的债券，适当运用杠杆息差方式来获取主动管理回报。本基金可在综合考虑预期收益率、信用风险、流动性等因素的基础上，选择投资价值较高的资产支持证券进行投资。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国债期货合约进行交易,以对冲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2、开放运作期内，本基金为保持较高的组合流动性，方便投资者安排投资，在遵守本基金有关投资限制与投资比例的前提下，将主要投资于高流动性的投资品种，减小基金净值的波动。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信用债总财富（1 年以下）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理论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	-------	-------

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王玉	张姗
	联系电话	020-85102688	0755-83077987
	电子邮箱	service@efunds.com.cn	zhangshan_1027@cm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 881 8088	95555
传真		020-38798812	0755-83195201
注册地址		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荣粤道 188号6层	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40-43楼	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邮政编码		510620	518040
法定代表人		刘晓艳	缪建民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efunds.com.cn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30 号广州银行大厦 40-43 楼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30 号广州银行大厦 40-43 楼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A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39,896,564.76	420,511.48

本期利润	70,092,482.34	769,190.22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05	0.0290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3.01%	2.86%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3.07%	2.9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3年6月30日)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发起式 A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发起式 C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22,682,710.98	237,296.61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099	0.0089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353,324,481.57	27,130,716.0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229	1.0220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3年6月30日)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发起式 A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发起式 C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5.30%	14.05%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发起式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28%	0.03%	0.24%	0.01%	0.04%	0.02%
过去三个月	1.39%	0.02%	0.91%	0.01%	0.48%	0.01%
过去六个月	3.07%	0.03%	1.91%	0.01%	1.16%	0.02%
过去一年	3.13%	0.04%	2.96%	0.02%	0.17%	0.02%
过去三年	12.18%	0.04%	9.47%	0.02%	2.71%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5.30%	0.05%	11.79%	0.02%	3.51%	0.03%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发起式 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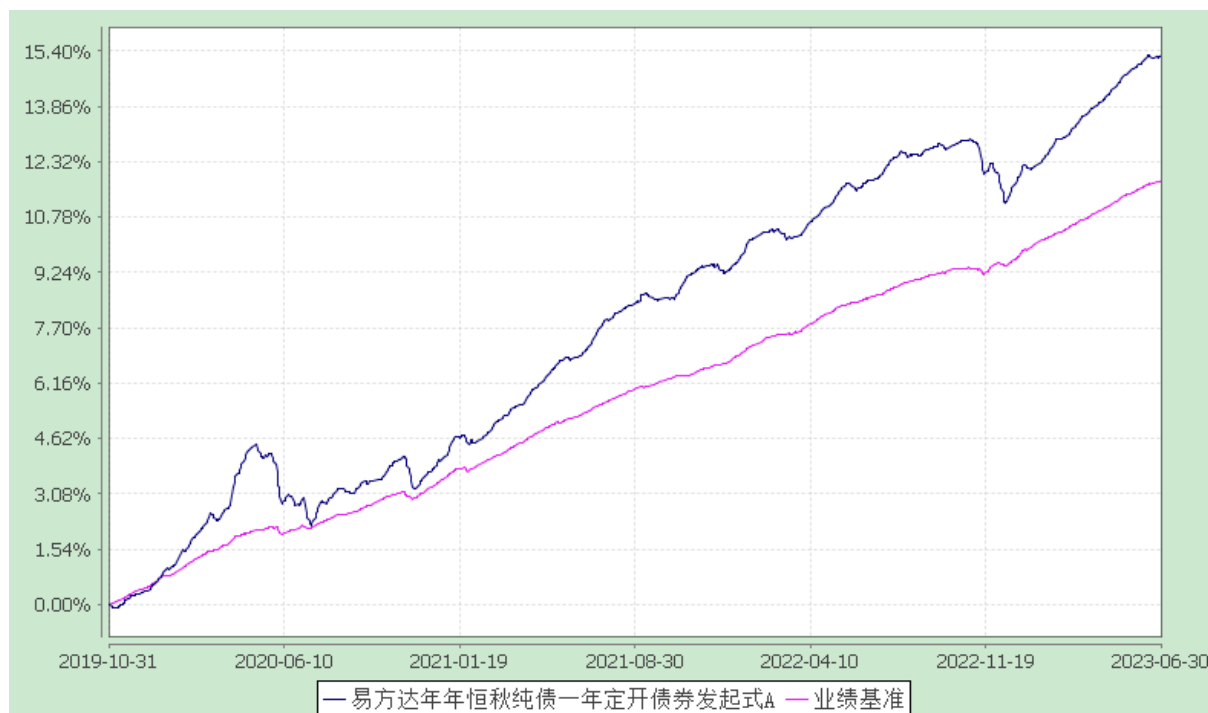
过去一个月	0.26%	0.03%	0.24%	0.01%	0.02%	0.02%
过去三个月	1.32%	0.02%	0.91%	0.01%	0.41%	0.01%
过去六个月	2.90%	0.03%	1.91%	0.01%	0.99%	0.02%
过去一年	2.82%	0.04%	2.96%	0.02%	-0.14%	0.02%
过去三年	11.18%	0.04%	9.47%	0.02%	1.71%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4.05%	0.05%	11.79%	0.02%	2.26%	0.0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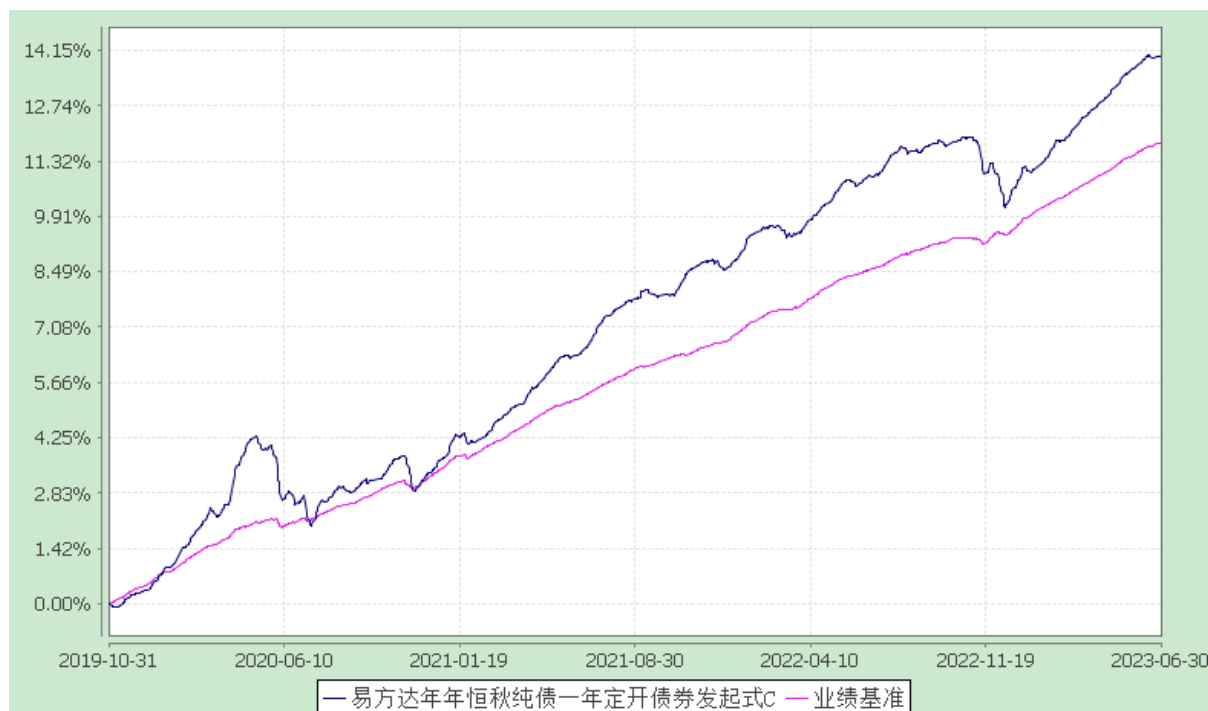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9 年 10 月 3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A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C



注：自基金合同生效至报告期末，A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5.3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1.79%；C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4.0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1.79%。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1]4号文批准，本基金管理人成立于2001年4月17日，注册资本13,244.2万元人民币。本基金管理人拥有公募、社保、年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QDII、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等业务资格，在主动权益、固定收益、指数投资、量化投资、多资产投资、海外投资、FOF投资、另类投资等领域全面布局，为境内外客户提供资产管理解决方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李一硕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永旭定期开放债券、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易方达裕如混合、易方达安源中短债债券、易方达年年恒	2019-10-31	-	15年	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瑞银证券有限公司研究员，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研究员，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研究员、固定

<p>夏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易方达年年恒春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易方达年年恒实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易方达稳鑫 30 天滚动短债、易方达稳悦 120 天滚动短债、易方达裕景添利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易方达富惠纯债债券、易方达恒安定开债券发起式、易方达恒惠定开债券发起式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信用债债券（自 2015 年 02 月 17 日至 2023 年 04 月 28 日）、易方达裕惠定开混合发起式、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自 2015 年 02 月 17 日至 2023 年 04 月 28 日）、易方达中债新综指发起式（LOF）、易方达恒兴 3 个月定开债券发起式、易方达恒益定开债券发起式、易方达恒信定开债券发起式、易方达稳丰 90 天滚动短债的基金经理助理，固定收益特定策略投资部总经理</p>				<p>收益投资部总经理助理、固定收益特定策略投资部负责人，易方达瑞景混合、易方达富惠纯债债券、易方达新利混合、易方达新享混合、易方达恒信定开债券发起式、易方达恒惠定开债券发起式、易方达聚盈分级债券发起式、易方达恒益定开债券发起式的基金经理。</p>
<p>胡文伯</p> <p>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双债增强债券（自 2020 年 10 月 16 日至 2023 年 04 月 13 日）、易方达裕鑫债券、易方达鑫转招利混合、易方达瑞安混合发起式、易方达瑞康混合、易方达磐固六个月持有混合的基金经理，易方达裕惠定开混合发起式（自 2018 年 07 月 3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易方达裕如混合（自 2018 年 07 月 3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易方达瑞财混合（自 2018 年 07 月 3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自 2018 年 07 月 3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易方达信用债债券（自 2019 年 09 月 12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易方达纯债 1 年定期开放债券（自 2019 年 09 月 12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易方达裕祥回报债券（自 2019 年 09 月 12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易方达裕景添利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自 2019 年 09 月 12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易方达富惠纯债债券（自 2019 年 09 月 12 日至 2022 年 12 月</p>	<p>2019-11-08</p>	<p>2023-01-01</p>	<p>9 年</p>	<p>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研究员。</p>

	31日)、易方达恒益定开债券发起式(自2019年09月12日至2022年12月31日)、易方达恒信定开债券发起式(自2019年09月12日至2022年12月31日)、易方达恒惠定开债券发起式(自2019年09月12日至2022年12月31日)、易方达恒利3个月定开债券发起式(自2019年09月12日至2022年12月31日)、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自2019年09月12日至2022年12月31日)、易方达安源中短债债券(自2019年09月12日至2022年12月31日)、易方达永旭定期开放债券(自2019年09月12日至2022年12月31日)、易方达中债新综指发起式(LOF)(自2019年09月12日至2022年12月31日)、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自2020年08月28日至2022年12月31日)、易方达恒盛3个月定开混合发起式(自2021年03月02日至2022年12月31日)、易方达裕丰回报债券、易方达丰和债券、易方达磐恒九个月持有混合、易方达悦享一年持有混合、易方达悦安一年持有债券的基金经理助理				
刘琬姝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易方达稳鑫30天滚动短债、易方达稳悦120天滚动短债、易方达恒利3个月定开债券发起式的基金经理, 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易方达恒兴3个月定开债券发起式、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易方达年年恒春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易方达安源中短债债券、易方达永旭定期开放债券、易方达年年恒实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易方达稳丰90天滚动短债、易方达富惠纯债债券、易方达恒固18个月封闭式债券的基金经理助理, 固定收益研究员	2020-12-22	-	11年	硕士研究生, 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助理。

注: 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 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 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基金经理助理, “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

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3. 为加强基金流动性管理，本基金安排了相关人员协助基金经理进行现金头寸与流动性管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和决策流程、交易流程，以及强化事后监控分析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作为执行指令的基本原则，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 23 次，其中 20 次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3 次为不同基金经理管理的基金因投资策略不同而发生的反向交易，有关基金经理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3 年年初中国经济一度全面快速复苏，其中改善最大的是消费部门，1-2 月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速在去年 12 月的基础上大幅提高 5.3% 至 3.5%。生产方面，1-2 月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实际增长 2.4%，同样较去年 12 月份 1.3% 的水平有所改善。此外，在地产投资迅速回升的带

动下，同期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抬升至 5.5%。此外，一季度融资规模的快速扩张也为经济复苏的持续性创造了良好条件。但二季度以来经济的复苏进程开始面临一定挑战，压力主要来自于以下几个方面：首先，房地产行业在经历了年初的阶段性复苏后，销售数据增速开始边际放缓，二季度单月销售面积为近年来的最低水平。而在开工数据低迷的情况下，房地产投资数据同样呈现下行趋势。其次，在全球制造业处于低迷态势的背景下，我国出口增速迅速走低。最后，此前一季度恢复较好的消费数据从高位回落，二季度表现相对较为平淡。

1-2 月债券收益率一定程度上承受着来自于基本面改善带来的上行压力，但随着经济复苏进程中不确定性开始加大，且货币政策边际逐步宽松，银行间市场流动性充裕带动资金利率不断回落，3 月后债券收益率总体处于下行态势。

操作上，组合维持了中性偏高的杠杆水平及中性偏短的平均资产久期，并不断优化持仓结构，在相对平稳的市场环境下获取了较好的绝对收益。未来我们将继续维持久期匹配的总体策略，关注组合的持有期回报水平，并根据市场情况灵活调整组合的配置结构。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0229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0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91%；C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0220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9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9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今年以来，债券市场的核心矛盾来自于两个方面——对经济基本面复苏预期的不断调整以及资金面的逐步宽松，这两个因素分别驱动了债券市场长端及短端收益率的下行。展望下半年债券市场走势，我们相信仍然需要继续关注这些核心矛盾的演变。

经济基本面这一线索上，市场对于前期经济环境中的不确定性因素——包括地产销售下行、消费复苏乏力、海外需求回落等，在很大程度上已经给予了相对充分的定价。实际上，4-5 月份经济数据低于预期后，6 月数据已经在很多维度出现了好转的迹象，这些边际变化不容忽视。其中当月工业增加值环比增速几乎处于历史同期最高值，甚至高于去年上海疫情影响过后的水平。此外，6 月固定资产投资中的制造业投资及基建投资也表现强势。7 月 24 日召开的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对下半年经济工作作出部署，其中很多新的表述显示出政策对经济的支持力度有所加强，后续政策落地值得期待。尤其值得关注的是地产行业政策的调整优化是否会扭转行业目前的不利预期。

资金面方面，随着 6 月 13 日央行将 7 天期逆回购操作利率下调 10 个基点至 1.9%，使得短端利率中枢的下行得以确认，后续主要跟踪银行间市场资金利率是否在公开市场操作利率调降后进一步

下行。随着未来总量和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可能继续发力，我们相信市场流动性仍将保持充裕，短端利率有继续回落的空间。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下半年债券市场长端收益率面临着经济预期可能出现底部拐点所带来的上行压力，尽管目前而言收益率大幅调整的风险仍然可控。而得益于经济复苏过程中资金利率将可能保持平稳甚至进一步走低，短端债券收益率的波动风险相对较低。在组合配置上，我们对于平均资产久期水平边际有所谨慎，但杠杆水平可保持在中性甚至略偏高的位置上。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相关指引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估值委员会负责组织制定和适时修订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指导和监督整个估值流程。估值委员会成员具有多年的证券、基金从业经验，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具备投资、研究、风险管理、法律合规或基金估值运作等方面的专业胜任能力。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

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直接的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及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按约定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的估值数据，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按约定提供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和流通受限股票的折扣率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A:本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金额为 44,707,868.18 元。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C:本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金额为 450,916.08 元。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招商银行具备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内部稽核监控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我行在履行托管职责中，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托管协议的规定，尽职尽责地履行托管义务并安全保管托管资产。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招商银行根据法律法规、托管协议约定的投资监督条款，对托管产品的投资行为进行监督，并根据监管要求履行报告义务。

招商银行按照托管协议约定的统一记账方法和会计处理原则，独立地设置、登录和保管本产品的全套账册，进行会计核算和资产估值并与管理人建立对账机制。

本年度中期报告中利润分配情况真实、准确。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年度中期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内容真实、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3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6.4.7.1	2,150,424.71	1,024,831.78
结算备付金		46,049,363.63	41,707,651.05
存出保证金		906,966.84	16,706.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3,590,868,811.14	3,476,088,987.75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3,307,497,258.30	3,159,747,895.3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283,371,552.84	316,341,092.45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10,071,076.57	-
应收清算款		-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5	-	-
资产总计		3,650,046,642.89	3,518,838,176.99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3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268,312,769.50	1,173,650,237.24
应付清算款		128,625.44	67,397.31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586,306.96	595,882.60
应付托管费		97,717.86	99,313.76
应付销售服务费		6,683.13	6,809.11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315,169.35	283,799.91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6	144,173.03	137,851.90
负债合计		1,269,591,445.27	1,174,841,291.83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7	2,327,297,191.91	2,316,612,364.01
未分配利润	6.4.7.8	53,158,005.71	27,384,521.15
净资产合计		2,380,455,197.62	2,343,996,885.16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3,650,046,642.89	3,518,838,176.99

注：报告截止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A 类基金份额净值 1.0229 元，C 类基金份额净值 1.0220 元；基金份额总额 2,327,297,191.91 份，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分别为：A 类基金份额总额 2,300,749,360.48 份，C 类基金份额总额 26,547,831.43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89,533,029.32	67,911,343.00
1.利息收入		390,224.17	499,949.98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9	361,419.64	486,130.26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28,804.53	13,819.72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58,598,116.61	58,132,053.40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0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1	53,358,646.26	51,827,364.5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2	5,239,700.75	5,286,384.20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3	-230.40	1,018,304.68
股利收益	6.4.7.14	-	-
其他投资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5	30,544,596.32	9,279,242.40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6	92.22	97.22
减：二、营业总支出		18,671,356.76	17,447,886.32
1. 管理人报酬		3,506,270.98	3,448,356.95
2. 托管费		584,378.57	574,726.17
3. 销售服务费		40,014.36	66,521.83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14,204,173.39	13,006,410.28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4,204,173.39	13,006,410.28
6. 信用减值损失	6.4.7.17	-	-
7. 税金及附加		199,322.88	222,758.14
8. 其他费用	6.4.7.18	137,196.58	129,112.9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0,861,672.56	50,463,456.68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861,672.56	50,463,456.6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70,861,672.56	50,463,456.68

6.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2,316,612,364.01	27,384,521.15	2,343,996,885.16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基金净值）	2,316,612,364.01	27,384,521.15	2,343,996,885.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10,684,827.90	25,773,484.56	36,458,312.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70,861,672.56	70,861,672.56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0,684,827.90	70,596.26	10,755,424.16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0,684,827.90	70,596.26	10,755,424.16
2.基金赎回款	-	-	-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45,158,784.26	-45,158,784.26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2,327,297,191.91	53,158,005.71	2,380,455,197.62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	2,275,461,797.36	30,782,532.62	2,306,244,329.98

资产(基金净值)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基金净值)	2,275,461,797.36	30,782,532.62	2,306,244,329.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13,090,985.23	13,071,319.95	26,162,305.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50,463,456.68	50,463,456.68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3,090,985.23	116,164.69	13,207,149.92
其中: 1.基金申购款	13,090,985.23	116,164.69	13,207,149.92
2.基金赎回款	-	-	-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37,508,301.42	-37,508,301.42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2,288,552,782.59	43,853,852.57	2,332,406,635.16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刘晓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永铨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1682号《关于准予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进行募集,由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公开募集。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9年10月31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5,679,068,834.97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2,135,595.29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

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在信息披露和估值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其他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的财务状况以及本报告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1）印花税

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为 1‰，由出让方缴纳。

（2）增值税、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 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经国务院批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金融业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金融商品转让，按照卖出价扣除买入价后的余额为销售额。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46 号文《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取得

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70 号文《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56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下简称“资管产品运营业务”），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未分别核算资管产品运营业务和其他业务的销售额和增值税应纳税额的除外。资管产品管理人可选择分别或汇总核算资管产品运营业务销售额和增值税应纳税额。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90 号文《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发生的部分金融商品转让业务，按照以下规定确定销售额：提供贷款服务，以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转让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的股票（不包括限售股）、债券、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 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处于停牌期间的股票，为停牌前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债券估值（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或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的债券估值）、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本基金分别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额的 7%、3% 和 2% 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

（3）企业所得税

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4）个人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税率为 20%。

基金从上市公司分配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

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自 2015 年 9 月 8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暂免征收储蓄存款利息所得个人所得税。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2,150,424.71
等于：本金	2,149,976.99
加：应计利息	447.72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合计	2,150,424.71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 市场	735,579,997.52	13,036,663.01	749,910,928.01	1,294,267.48
	银行间 市场	2,512,750,324.97	38,291,430.29	2,557,586,330.29	6,544,575.03
	合计	3,248,330,322.49	51,328,093.30	3,307,497,258.30	7,838,842.51

资产支持证券	281,658,145.13	1,985,152.84	283,371,552.84	-271,745.13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3,529,988,467.62	53,313,246.14	3,590,868,811.14	7,567,097.38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年6月30日			
	合同/名义 金额	公允价值		备注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25,253,450.00	-	-	-
T2309	44,660,050.00	-	-	-
TL2309	-19,406,600.00	-	-	-
货币衍生工具	-	-	-	-
权益衍生工具	-	-	-	-
其他衍生工具	-	-	-	-
合计	25,253,450.00	-	-	-

6.4.7.3.2 期末基金持有的期货合约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名称	持仓量(买/卖)	合约市值	公允价值变动
T2309	T2309	44	44,864,600.00	204,550.00
TL2309	TL2309	-20	-19,612,000.00	-205,400.00
合计	-	-	-	-850.00
减：可抵销期货暂收款	-	-	-	-850.00
净额	-	-	-	-

注：1. 衍生金融资产项下的利率衍生工具为国债期货投资，净额为 0。在当日无负债结算制度下，结算准备金已包括所持国债期货合约产生的持仓损益，则衍生金融资产项下的国债期货投资与相关的期货暂收款(结算所得的持仓损益)之间按抵销后的净额为 0。

2. 买入持仓量以正数表示，卖出持仓量以负数表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10,071,076.57	-
合计	10,071,076.57	-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资产。

6.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年6月30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42,266.41
其中：交易所市场	-
银行间市场	42,266.41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	101,906.62
合计	144,173.03

6.4.7.7 实收基金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A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2,290,095,618.33	2,290,095,618.33
本期申购	10,653,742.15	10,653,742.15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2,300,749,360.48	2,300,749,360.48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C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26,516,745.68	26,516,745.68
本期申购	31,085.75	31,085.75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26,547,831.43	26,547,831.43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6.4.7.8 未分配利润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A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27,474,457.86	-354,338.16	27,120,119.70
本期利润	39,896,564.76	30,195,917.58	70,092,482.34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9,556.54	50,830.69	70,387.23
其中：基金申购款	19,556.54	50,830.69	70,387.23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44,707,868.18	-	-44,707,868.18
本期末	22,682,710.98	29,892,410.11	52,575,121.09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C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267,649.66	-3,248.21	264,401.45
本期利润	420,511.48	348,678.74	769,190.22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51.55	157.48	209.03
其中：基金申购款	51.55	157.48	209.03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450,916.08	-	-450,916.08
本期末	237,296.61	345,588.01	582,884.62

6.4.7.9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6,508.26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354,788.49
其他	122.89
合计	361,419.64

6.4.7.10 股票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股票投资收益。

6.4.7.11 债券投资收益

6.4.7.11.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59,056,753.87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5,698,107.61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53,358,646.26

6.4.7.11.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1,077,538,439.77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1,056,116,654.41
减：应计利息总额	27,106,517.97
减：交易费用	13,375.00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5,698,107.61

6.4.7.1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2.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5,239,778.5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77.7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5,239,700.75

6.4.7.12.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卖出资产支持证券成交总额	66,715,034.23
减：卖出资产支持证券成本总额	65,053,077.76
减：应计利息总额	1,662,034.23
减：交易费用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7.76

6.4.7.13 衍生工具收益**6.4.7.13.1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国债期货投资收益	-230.40

6.4.7.14 股利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股利收益。

6.4.7.1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30,545,446.32
——股票投资	-
——债券投资	28,696,768.5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1,848,677.76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衍生工具	-850.00
——权证投资	-
——期货投资	-850.00
3.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 预估增值税	-
合计	30,544,596.32

6.4.7.16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	----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
其他	92.22
合计	92.22

6.4.7.17 信用减值损失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信用减值损失。

6.4.7.18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42,399.25
信息披露费	59,507.37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间账户维护费	15,300.00
银行汇划费	19,389.96
其他	600.00
合计	137,196.58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A：根据相关法规以及本基金收益分配政策，本基金向截至 2023 年 7 月 10 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持有人进行利润分配，每 10 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 0.090 元。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C：根据相关法规以及本基金收益分配政策，本基金向截至 2023 年 7 月 10 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持有人进行利润分配，每 10 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 0.085 元。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基金发起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6.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10.1.3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广发证券	-	-	59,328,900.00	31.09%

6.4.10.1.4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广发证券	-	-	28,314,000,000.00	49.19%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3,506,270.98	3,448,356.95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68,059.95	309,857.33

注：1.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3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3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或不可抗力等，支付日期顺延。

2. 客户维护费是指基金管理人与基金销售机构约定的用以向基金销售机构支付客户服务及销售活动中产生的相关费用，该费用按照基金销售机构所销售基金的保有量作为基数进行计算，从基金管理人收取的基金管理费中列支，不属于从基金资产中列支的费用项目。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 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584,378.57	574,726.17

注：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05%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0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

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或不可抗力等，支付日期顺延。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发起式 A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发起式 C	合计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325.09	325.09
招商银行	-	3,393.04	3,393.04

合计	-	3,718.13	3,718.13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A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C	合计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252.02	252.02
招商银行	-	3,838.72	3,838.72
合计	-	4,090.74	4,090.74

注：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30%，按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的 0.30% 年费率计提。

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3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银行间市场 交易的各关 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招商银行	9,903,623.84	-	-	-	-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银行间市场 交易的各关 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	-	-	-	-	-	-
---	---	---	---	---	---	---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A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C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A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C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	-
报告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	-
减：报告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4346%	-	0.4455%	-

注：基金管理人投资本基金相关的费用按基金合同及相关法律文件有关规定支付。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A

无。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C

无。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招商银行-活期存款	2,150,424.71	6,508.26	8,778,558.31	4,399.22

注：本基金的上述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8.1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A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权益登记日	除息日		每 10 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场内	场外					
1	2023-01-12	-	2023-01-12	0.110	19,171,346.74	6,019,704.41	25,191,051.15	-
2	2023-04-13	-	2023-04-13	0.085	14,812,392.06	4,704,424.97	19,516,817.03	-
合计				0.195	33,983,738.80	10,724,129.38	44,707,868.18	-

注：根据相关法规以及本基金收益分配政策，本基金向截至 2023 年 7 月 10 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持有人进行利润分配，每 10 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 0.090 元。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C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权益登记日	除息日		每 10 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场内	场外					
1	2023-01-12	-	2023-01-12	0.090	222,135.52	16,514.77	238,650.29	-
2	2023-04-13	-	2023-04-13	0.080	197,485.78	14,780.01	212,265.79	-
合计				0.170	419,621.30	31,294.78	450,916.08	-

注：根据相关法规以及本基金收益分配政策，本基金向截至 2023 年 7 月 10 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持有人进行利润分配，每 10 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 0.085 元。

6.4.12 期末（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923,388,533.49 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质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101800875	18 吉林高速 MTN001	2023-07-03	104.92	100,000	10,491,520.55
101900081	19 南昌轨交 MTN001	2023-07-03	102.78	200,000	20,556,310.14
101900785	19 十堰城投 MTN001	2023-07-03	100.31	400,000	40,122,819.67
101901283	19 渝水投 MTN001	2023-07-03	104.56	423,000	44,228,346.90
101901557	19 盐城城南 MTN003	2023-07-03	104.71	100,000	10,470,871.23
102000822	20 天恒置业	2023-07-03	101.12	12,000	1,213,439.34

	MTN001				
102001978	20 陕高速 MTN001	2023-07-03	103.01	100,000	10,300,553.42
102100371	21 首旅 MTN005	2023-07-03	102.04	200,000	20,407,715.85
102100570	21 川高速 MTN004(权益 出资)	2023-07-03	101.86	300,000	30,557,160.66
102100731	21 电建地产 MTN002	2023-07-03	101.97	100,000	10,196,783.61
102101634	21 吉林高速 MTN002	2023-07-03	104.23	100,000	10,423,328.22
102101638	21 泰安城投 MTN001	2023-07-03	103.84	100,000	10,384,024.66
102101949	21 临沂矿业 MTN001	2023-07-03	104.86	100,000	10,485,594.52
102102199	21 交子公园 MTN001	2023-07-03	103.67	100,000	10,366,512.33
102102319	21 邯郸交建 MTN001(乡村 振兴)	2023-07-03	103.92	100,000	10,392,473.97
102180032	21 韵达股份 MTN003	2023-07-03	102.49	100,000	10,249,410.96
102280365	22 临沂矿业 MTN001	2023-07-03	102.12	100,000	10,212,419.18
102280694	22 粤珠江 MTN001	2023-07-03	101.70	100,000	10,169,822.95
102280711	22 振业集团 MTN001	2023-07-03	102.22	100,000	10,222,191.26
102280763	22 交子公园 MTN001	2023-07-03	101.23	100,000	10,123,163.93
102282582	22 尧矿东华 MTN001	2023-07-03	103.50	100,000	10,349,917.81
102380197	23 兆润投资 MTN001	2023-07-03	102.15	300,000	30,644,572.60
212380006	23 华夏银行 债 02	2023-07-03	100.40	222,000	22,288,545.25
101900898	19 鲁信 MTN001	2023-07-04	105.91	200,000	21,182,838.36
102100260	21 国丰集团 MTN001	2023-07-04	102.36	195,000	19,960,434.00
102280679	22 鲁能源 MTN003A(可 持续挂钩)	2023-07-04	101.99	100,000	10,198,927.87

102281846	22 中建投资 MTN003	2023-07-04	101.89	300,000	30,567,008.22
1828013	18 建设银行 二级 02	2023-07-04	103.85	700,000	72,697,684.93
1928006	19 工商银行 二级 01	2023-07-04	102.39	700,000	71,674,767.21
212380006	23 华夏银行 债 02	2023-07-04	100.40	278,000	27,910,880.98
2220049	22 北京银行 小微债 02	2023-07-04	100.53	25,000	2,513,295.08
101900980	19 中煤能源 MTN001	2023-07-05	105.60	100,000	10,559,996.16
101901283	19 渝水投 MTN001	2023-07-05	104.56	77,000	8,051,022.96
102001002	20 陕煤化 MTN002	2023-07-05	101.62	200,000	20,324,393.44
102100035	21 天津港 MTN001	2023-07-05	102.99	100,000	10,298,657.53
102100194	21 中航租赁 MTN001	2023-07-05	102.72	200,000	20,544,853.70
102100260	21 国丰集团 MTN001	2023-07-05	102.36	105,000	10,747,926.00
102100540	21 湘高速 MTN001	2023-07-05	101.94	200,000	20,388,832.79
102100969	21 陕煤化 MTN004	2023-07-05	101.64	250,000	25,411,114.75
102100988	21 中航租赁 MTN004	2023-07-05	101.34	80,000	8,106,806.56
102101481	21 陕煤化 MTN005	2023-07-05	105.95	100,000	10,595,235.62
102103031	21 中建七局 MTN001	2023-07-05	103.09	100,000	10,308,745.21
102103366	21 湘高速 MTN009	2023-07-05	101.79	300,000	30,538,150.68
102281339	22 保利置业 MTN001A	2023-07-05	100.39	100,000	10,038,621.86
102281646	22 中航租赁 MTN006	2023-07-05	102.60	100,000	10,259,585.75
102300286	23 大唐发电 MTN002(能源 保供特别债)	2023-07-05	102.76	195,000	20,038,016.22
102380610	23 中冶 MTN008	2023-07-05	101.62	200,000	20,323,822.95
102380893	23 中电投	2023-07-05	101.30	400,000	40,518,911.48

	MTN009				
112305052	23 建设银行 CD052	2023-07-05	98.41	11,000	1,082,457.22
112317081	23 光大银行 CD081	2023-07-05	98.43	1,000,000	98,431,411.48
合计				9,873,000	1,008,131,898.02

注：期末估值总额=期末估值单价（保留小数点后无限位）×数量。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344,924,236.01 元，于 2023 年 7 月 3 日、2023 年 7 月 6 日（先后）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或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全面管理、专业分工”的思路，将风险控制嵌入到全公司的组织架构中，对风险实行多层次、多角度、全方位的管理。从投资决策的层次看，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基金投资部门总经理和基金经理对投资行为及相关风险进行管理、监控，并根据其不同权限实施风险控制；从岗位职能的分工上看，基金经理、监察合规管理部门、集中交易部门、核算部以及投资风险管理部从不同角度、不同环节对投资的全过程实行风险监控和管理；从投资管理的流程看，已经形成了一套贯穿“事前的风险定位、事中的风险管理和事后的风险评估”的健全的风险监控体系。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理论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日常经营活动中本基金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的平衡，以实现“风险和收益相匹配”的风险收益目标。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包括债券发行人出现拒绝支付利息或到期时拒绝支付本息的违约风险，或由于债券发行人信用质量降低导致债券价格下跌的风险，及因交易对手违约而产生的交割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内部信用评级制度，通过严格的备选库制度和分散化投资方式防范信用风险。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证券交易交收和款项清算对手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在银行间同业市场

主要通过交易对手库制度防范交易对手风险。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除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以外的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150.85%(2022 年 12 月 31 日：145.30%)。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3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A-1	20,669,320.55	30,343,490.41
A-1 以下	0.00	0.00
未评级	209,077,317.86	192,260,070.69
合计	229,746,638.41	222,603,561.10

注：1. 债券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的债项评级。

2. 未评级债券为剩余期限在一年以内的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票及未有第三方机构评级的短期融资券。

3. 债券投资以全价列示。

6.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3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A-1	0.00	0.00
A-1 以下	0.00	0.00
未评级	0.00	0.00
合计	0.00	0.00

6.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3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A-1	0.00	0.00
A-1 以下	0.00	0.00
未评级	0.00	0.00
合计	0.00	0.00

6.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3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AAA	1,674,310,238.17	1,659,414,522.33
AAA 以下	602,384,680.62	721,256,376.80
未评级	604,219,087.43	458,195,485.48
合计	2,880,914,006.22	2,838,866,384.61

注：1. 债券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的债项评级。

2. 未评级债券为剩余期限大于一年的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和央票。

3. 债券投资以全价列示。

6.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3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AAA	243,307,747.36	257,518,616.01
AAA 以下	40,063,805.48	58,822,476.44
未评级	0.00	0.00
合计	283,371,552.84	316,341,092.45

6.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3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AAA	196,836,613.67	98,277,949.59
AAA 以下	0.00	0.00
未评级	0.00	0.00
合计	196,836,613.67	98,277,949.59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包括因市场交易量不足，导致基金管理人不能以合理价格及时进行证券交易的风险，或投资组合无法应付客户赎回要求所引起的违约风险。本基金采用分散投资、控制流通受限证券比例等方式防范流动性风险，同时公司已经建立全覆盖、多维度以压力测试为核心的开放式基金流动性风险监测与预警制度，投资风险管理部独立于投资部门负责流动性压力测试的实施与评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除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计息但该利息金额不重大)以外，本基金承担的其他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到期日均为一年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净资产)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约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组合的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

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所持大部分证券在流动性良好的证券交易所或者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除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章节中所列示券种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外，其余均能及时变现。评估结果显示组合高流动性资产比重较高，组合变现比例能力较好。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受各种因素影响而引起的基金所持证券及其衍生品市场价格不利波动，使基金资产面临损失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基金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投资管理人通过久期、凸度、VAR 等方法评估组合面临的利率风险敞口，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3年6月30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2,150,424.71	-	-	-	2,150,424.71
结算备付金	46,049,363.63	-	-	-	46,049,363.63
存出保证金	906,966.84	-	-	-	906,966.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46,465,260.17	2,064,934,342.59	279,469,208.38	-	3,590,868,811.14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071,076.57	-	-	-	10,071,076.57
应收清算款	-	-	-	-	-
应收股利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1,305,643,091.92	2,064,934,342.59	279,469,208.38	-	3,650,046,642.89
负债					
短期借款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268,312,769.50	-	-	-	1,268,312,769.50
应付清算款	-	-	-	128,625.44	128,625.44
应付赎回款	-	-	-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586,306.96	586,306.96
应付托管费	-	-	-	97,717.86	97,717.86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6,683.13	6,683.13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	-	-
应交税费	-	-	-	315,169.35	315,169.35
应付利润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其他负债	-	-	-	144,173.03	144,173.03
负债总计	1,268,312,769.50	-	-	1,278,675.77	1,269,591,445.27
利率敏感度缺口	37,330,322.42	2,064,934,342.59	279,469,208.38	-1,278,675.77	2,380,455,197.62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1,024,831.78	-	-	-	1,024,831.78
结算备付金	41,707,651.05	-	-	-	41,707,651.05
存出保证金	16,706.41	-	-	-	16,706.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27,403,657.28	1,910,810,291.57	237,875,038.90	-	3,476,088,987.75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应收清算款	-	-	-	-	-
应收股利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1,370,152,846.52	1,910,810,291.57	237,875,038.90	-	3,518,838,176.99
负债					
短期借款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173,650,237.24	-	-	-	1,173,650,237.24
应付清算款	-	-	-	67,397.31	67,397.31
应付赎回款	-	-	-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595,882.60	595,882.60
应付托管费	-	-	-	99,313.76	99,313.76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6,809.11	6,809.11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	-	-
应交税费	-	-	-	283,799.91	283,799.91
应付利润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其他负债	-	-	-	137,851.90	137,851.90
负债总计	1,173,650,237.24	-	-	1,191,054.59	1,174,841,291.83
利率敏感度缺口	196,502,609.28	1,910,810,291.57	237,875,038.90	-1,191,054.59	2,343,996,885.16

注：各期限分类的标准为按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进行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3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1.市场利率下降25个基点	10,686,185.44	10,517,368.36
2.市场利率上升25个基点	-10,629,619.23	-10,454,868.87	

6.4.13.4.2 外汇风险

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不直接在二级市场买入股票、可转换债券、权证等资产，也不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新股增发、新可转换债券申购。

于本期末和上一年度末，无重大其他市场价格风险。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3年6月30日
第一层次	-
第二层次	3,590,868,811.14
第三层次	-
合计	3,590,868,811.14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公开市场交易的金融工具，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或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本基金持有的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这些金融工具因其剩余期限较短，所以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若。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3,590,868,811.14	98.38
	其中：债券	3,307,497,258.30	90.62
	资产支持证券	283,371,552.84	7.76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071,076.57	0.28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8,199,788.34	1.32
8	其他各项资产	906,966.84	0.02
9	合计	3,650,046,642.89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票投资交易。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票投资交易。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票投资交易。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533,953,928.28	22.43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734,282,489.57	30.85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33,065,176.41	5.59
6	中期票据	1,709,359,050.37	71.81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196,836,613.67	8.27
9	其他	-	-
10	合计	3,307,497,258.30	138.94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1	112317081	23 光大银行 CD081	1,000,000	98,431,411.48	4.13
2	112305052	23 建设银行 CD052	1,000,000	98,405,202.19	4.13
3	1828008	18 中信银	700,000	73,110,470.14	3.07

		行二级 01			
4	1828013	18 建设银行二级 02	700,000	72,697,684.93	3.05
5	1928006	19 工商银行二级 01	700,000	71,674,767.21	3.01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份）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83269	铁托 4 优	300,000	30,618,387.95	1.29
2	156522	18 北辰 B	300,000	30,119,802.74	1.27
3	180926	铁托 7 优	200,000	20,190,965.48	0.85
4	193601	百新 01 优	200,000	20,127,753.42	0.85
5	156659	PR 产 1A	200,000	20,122,545.62	0.85
6	180047	25 欲晓 A3	200,000	20,098,356.16	0.84
7	180961	耘睿 023A	200,000	20,001,791.78	0.84
8	112450	22 沪杭优	100,000	10,224,055.34	0.43
9	180588	大板 A	100,000	10,192,821.92	0.43
10	112280	22 中公 1A	100,000	10,188,772.60	0.43
11	112424	星惠 5A	100,000	10,155,420.82	0.43
12	112433	22 绿融 B	100,000	10,077,682.19	0.42
13	193869	曹操 21A3	100,000	10,067,893.15	0.42
14	199694	G23XH 优	100,000	10,059,719.45	0.42
15	199430	23 济建优	100,000	10,044,178.08	0.42
16	135341	荟享 092A	100,000	10,007,992.33	0.42
17	180802	铁建 37A1	100,000	9,968,338.02	0.42
18	2289219	22 融腾 4B_bc	100,000	9,944,002.74	0.42
19	193729	21 泰山 B	190,000	5,761,834.03	0.24
20	180833	泰山 02A2	70,000	5,399,239.02	0.23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主要选择流动性好的国债期货合约进行交易，调节组合的久期水平及期限结构。

7.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主动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进行交易，以调节组合久期及期限、对冲潜在风险。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符合既定的投资政策和投资目的。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广州市南沙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政府华洲街道办事处、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政府石井街道办事处、广东省水利厅的处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的处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处罚。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广东省茂名市应急管理局、福建省厦门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湖北省武汉铁路监督管理局、吉林省白山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广西省南宁市林业局、重庆市沙坪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北京市顺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广州市交通运输局、陵川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兰州铁路监督管理局、青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阿勒泰市自然资源局、通州区消防救援支队、宝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淮安市淮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绥阳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汉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除上述主体外，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出现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2.2 本基金本报告期没有投资股票，因此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

股票库情况。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906,966.84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906,966.84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A	3,905	589,180.37	2,166,106,842.51	94.15%	134,642,517.97	5.85%

易方达年年恒秋 纯债一年定开债 券发起式 C	1,051	25,259.59	0.00	0.00%	26,547,831.43	100.00 %
合计	4,956	469,591.85	2,166,106,842. 51	93.07%	161,190,349.40	6.93%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 员持有本基金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 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A	104.05	0.0000%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 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C	114.09	0.0004%
	合计	218.14	0.0000%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 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 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 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A	0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 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C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 放式基金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 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A	0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 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C	0
	合计	0

8.4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 占基金总 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 占基金总 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 承诺持有 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0,000.00	0.4297%	10,000,000.00	0.4297%	不少于 3 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0,000.00	0.4297%	10,000,000.00	0.4297%	-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开 债券发起式 A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开 债券发起式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9年10月31日)基金份额总额	4,630,698,395.01	1,048,370,439.96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290,095,618.33	26,516,745.68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0,653,742.15	31,085.75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	-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300,749,360.48	26,547,831.43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发布公告，自 2023 年 4 月 22 日起聘任王骏先生为副总经理级高级管理人员（首席市场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策略未有重大变化。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措施 1	内容
受到稽查或处罚等措施的主体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受到稽查或处罚等措施的时间	2023-03-24
采取稽查或处罚等措施的机构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受到的具体措施类型	出具警示函
受到稽查或处罚等措施的原因	个别规定及制度未严格执行
管理人采取整改措施的情况（如提出整改意见）	已整改完成
其他	/

10.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托管人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稽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财通证券	1	-	-	-	-	-
德邦证券	1	-	-	-	-	-
东方证券	1	-	-	-	-	-
高盛高华	2	-	-	-	-	-
广发证券	5	-	-	-	-	-
国盛证券	1	-	-	-	-	-
国泰君安	1	-	-	-	-	-
国信证券	1	-	-	-	-	-
华鑫证券	1	-	-	-	-	-
开源证券	1	-	-	-	-	-

摩根大通	1	-	-	-	-	-
平安证券	1	-	-	-	-	-
申万宏源	1	-	-	-	-	-
首创证券	1	-	-	-	-	-
太平洋证券	1	-	-	-	-	-
新时代证券	1	-	-	-	-	-
兴业证券	1	-	-	-	-	-
野村东方	1	-	-	-	-	-
银河证券	2	-	-	-	-	-
粤开证券	1	-	-	-	-	-
招商证券	1	-	-	-	-	-
浙商证券	1	-	-	-	-	-
中金公司	1	-	-	-	-	-

注：a)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减少交易单元，新增交易单元的证券公司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b) 本基金管理人负责选择证券经营机构，租用其交易单元作为本基金的交易单元。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如下：

- 1) 经营行为稳健规范，内控制度健全，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 2)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满足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
- 3) 具有较强的全方位金融服务能力和水平，包括但不限于：有较好的研究能力和行业分析能力，能及时、全面地向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关于宏观、行业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报告及丰富全面的信息服务；能根据公司所管理基金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具有开发量化投资组合模型的能力；能积极为公司投资业务的开展，投资信息的交流以及其他方面业务的开展提供良好的服务和支持。

c) 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如下：

- 1)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确定选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
- 2) 基金管理人和被选中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财通证券	-	-	-	-	-	-
德邦证券	10,025,500.00	4.38%	1,460,000,000.00	3.64%	-	-
东方证券	-	-	-	-	-	-
高盛高华	-	-	-	-	-	-
广发证券	-	-	-	-	-	-
国盛证券	50,420,200.00	22.01%	8,675,000,000.00	21.62%	-	-
国泰君安	-	-	-	-	-	-
国信证券	-	-	395,000,000.00	0.98%	-	-
华鑫证券	108,856,108.48	47.51%	8,581,074,000.00	21.38%	-	-
开源证券	-	-	-	-	-	-
摩根大通	-	-	600,000,000.00	1.50%	-	-
平安证券	-	-	-	-	-	-
申万宏源	-	-	-	-	-	-
首创证券	10,036,000.00	4.38%	12,135,000,000.00	30.24%	-	-
太平洋证券	-	-	-	-	-	-
新时代证券	-	-	-	-	-	-
兴业证券	10,019,740.00	4.37%	752,000,000.00	1.87%	-	-
野村东方	-	-	-	-	-	-
银河证券	-	-	-	-	-	-
粤开证券	-	-	164,000,000.00	0.41%	-	-
招商证券	-	-	-	-	-	-
浙商证券	19,822,580.00	8.65%	6,223,341,000.00	15.51%	-	-
中金公司	19,943,820.00	8.70%	1,144,900,000.00	2.85%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3-01-11
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2 年第 4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23-01-20

3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2 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23-03-30
4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醒投资者及时提供或更新身份信息资料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3-03-31
5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3-04-12
6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3 年第 1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23-04-21
7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3-04-22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3 年 01 月 01 日 ~2023 年 06 月 30 日	490,820,653 .77	0.00	0.00	490,820,653. 77	21.09 %
产品特有风险							
<p>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由此可能导致的特有风险主要包括：当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比较为集中时，个别投资者的大额赎回可能会对基金资产运作及净值表现产生较大影响；极端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应对投资者的赎回申请，可能带来流动性风险；如个别投资者大额赎回引发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约定决定延缓支付或延期办理赎回申请，可能影响投资者赎回业务办理；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满三年后继续存续时，若个别投资者大额赎回后本基金出现连续五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本基金将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终止基金合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投资者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可能拥有较大话语权。</p>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准予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文件；
2.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12.2 存放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30 号广州银行大厦 40-43 楼。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日